

多氟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二〇二四年三月

多氟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报告期内，多氟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多氟多”或“公司”）全体监事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充分运用监督职权，有效实现对公司财务、内部控制、信息披露、重大事项的监督，以保护公司、股东、职工及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监事会成员通过列席和出席董事会、总经理办公会及股东大会，了解熟悉公司经营目标及重要决策、生产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并对公司董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进行了必要的监督检查，促进企业规范运作。

一、监事会参加会议及审议议案情况

各监事按照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忠实勤勉、尽职履责，积极召开会议审议议案、参加股东大会、列席董事会会议。

（一）2023 年度，监事会成员参加公司股东大会八次，各监事详细了解会议议案并依法对股东大会召开程序及股东表决情况进行监督。

（二）2023 年度，监事会成员列席公司董事会会议十六次，对公司经营、投资、重大事项情况实施监督。

（三）2023 年度，监事会组织召开十三次会议，审议议案 27 项。完成关联交易、募集资金、股权激励等相关重大事项审议。

具体会议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时间	审议议案
1	第六届监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	2023/1/11	1、《关于控股子公司拟实施股权激励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	第六届监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	2023/2/7	1、《关于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3	第七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3/2/23	1、《关于选举陈相举监事任第七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2、《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4	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3/3/21	1、审议通过《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审议通过《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3、审议通过《2022 年财务决算的议案》。 4、审议通过《2022 年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相关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6、审议通过《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7、审议通过《2022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处置及往来核销的议案》。 8、审议通过《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9、审议通过《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10、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5	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3/4/27	1、《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 2、关于延长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6	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3/7/6	1、《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2、《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7	第七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3/8/29	1、《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8	第七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3/9/14	1、《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2、《关于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9	第七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3/9/22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10	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3/10/12	《关于续聘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聘任 2023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11	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3/10/17	《关于向控股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2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3/10/26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
13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3/11/28	《关于筹划控股子公司分拆上市的议案》。

二、2023 年工作开展情况

2023 年，第七届监事会按照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规范履行监督职责，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及管理需求，开展监督工作，切实解决、规避重点领域风险，提升

公司内部管理水平。主要完成工作如下：

（一）各监事凝聚发力，切实履行监督义务及责任。

联合开展子公司监督巡视，帮扶提升子公司内部管理水平。共完成 9 家重点子公司的巡视监督工作，加强对子公司运营、项目管理、合同和业务履行等方面监督，并宣贯总部管理要求，对检查问题提出整改建议，对优秀做法及时宣传推广，达到检查巡视效能最大化。

完善内控体系建设，持续增强合规管理水平。结合中介机构，完成总部内控手册、权限指引表、子公司管控清单梳理及更新，并对配套制度进行集中审核、修订，进一步完善公司内控体系建设。推进年度内控自评工作，通过自评提升总部及各子公司、各业务部门内控合规意识，促进各业务模块不断完善内部流程，保障公司经营管理活动稳健运行。

以案促改，助力法务工作提升。结合业务中发现潜在风险，监事引领法务工作不断更新细化各类合同模板，全年开展多场次“线上+线下”法务培训，提高业务岗位风控能力。大力推进商业秘密保护、电子签章等项目落地。为高管团队开展对外技术合作、知识产权保护等专题讲座，提升合规专业知识，规避经营风险。

监督考核机制，促进降本增效目标落地。监事监督公司管理考核机制，降本增效指标分解至各层级目标责任书激励指标中，引领全员降本增效落地，助力总部和子公司实现全面降本增效的落地。

监审工作重点突出，整改闭环管理。以专项审计为主线，通过资产系列审计提升公司资产管理水平，审后跟踪持续跟进审计建议落地实施。以合规管理为抓手，对试运行顺畅的管理建议书及时转化为公司制度，形成“发现问题、解决问题、规范运行”的闭环管理。

持续开展反腐倡廉系列工作，提升公司廉洁文化。接受各类举报调查并出具专项报告，定期开展干部品行调查、员工亲属关系、员工关联关系、供应商关联关系等问卷，拓宽监督渠道。公司成立纪委与监事会合署办公，出具《多氟多干部准则十条》，明确干部行为要求及红线要求。对新任命干部进行诫勉谈话，并签署反贿赂/反贪腐承诺书。对监督过程中发现的违反廉洁自律规定的行为，严格追责。

积极组织廉洁活动及培训，提升全员廉洁意识。结合公司党委，编制多氟多廉洁文化宣传手册，打造多氟多廉洁长廊宣传教育长廊，开展“廉政主题宣传教育”培训活动，组织骨干及关键岗位人员旁听法庭审判，增强广大干部职工的廉洁意识和法治观念。

（二）探索工作创新，推动科学高效履职。

勤勉尽责，借助监事会办公会推动履职落地。2023年监事会办公室组织召开监事会办公会12期，各监事均积极参会充分发表交流意见，将监事监督职责与日常岗位职责融合，围绕公司要求明确监督重点，推进监督工作到位。

积极探索，多形式创新履职方式方法。各监事持续推进“廉洁多氟多”微信公众号平台建设，通过平台积极宣传公司廉洁动态、合规要求、廉洁文化，定期发送廉洁过节提醒。完善提升监事会年度奖项评选、干部品行调查等，提升监督成效。结合监事履职情况，做好月度及年度履职考核，促进监事履职积极性。

不断学习，持续提升监事履职能力。内部组织每期办公会各监事轮流学习分享六期，学习监事履职相关规定。根据中国上市公司协会要求组织监事参加线上培训三次，学习最新案例及法规要求。组织监事会成员赴优秀企业交流学习，对标其他公司优秀做法。

（三）与行业交流互动，取得多项荣誉。

公司成功参选中国上市公司协会第四届监事会专业委员会委员，行业影响力进一步提升。

推动公司积极加入反舞弊联盟并入选新一届理事会理事单位，积极参与联盟组织活动，与优秀企业探讨学习优秀监督方式及方法。

积极参与清廉民企示范点建设，公司被评选为焦作市清廉民企示范点。

三、监事会对 2023 年度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董事会和管理层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决策合情、合法，具有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了比较合理的内控机制，形成了规范的管理体系。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为实现公司的持续健康发展和股东利益最大化，诚信勤勉、尽职尽责，在执行职务时以公司利益为重，严格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

决议和授权，未发现公司董事、高管人员在履行职责时有重大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股东及公司利益的行为。

（二）公司财务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定期报告、财务报表、财务状况及财务管理情况进行了审查、监督。公司财务制度健全，财务管理规范，内控制度完善，财务状况良好，未发现公司资产被非法侵占和资金流失的情况。公司财务报告真实、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三）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未发生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以及其他对项目实施造成实质性影响的情形。

（四）关联交易情况

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是公司经营活动所需，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不构成重大影响，公司主要业务未因关联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且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平、公正原则，交易价格公允，表决程序合法有效，未发现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方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收购、出售资产情况

2023年10月17日，公司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控股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广西宁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西宁福”）新增注册资本161,038万元，注册资本由101,500万元变更为262,538万元。本次向广西宁福增资是为履行公司与南宁市人民政府、青秀区人民政府签订的《锂电池项目投资框架协议》，以共同投资设立南宁项目公司作为项目实施主体，多氟多后续将其持有的锂电池资产经各方认可的第三方评估机构评估后，以增资的方式投入项目公司的承诺。经广西宁福各股东方协商，一致同意公司、南宁科晟能源动力投资基金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以1.18元/每元注册资本的价格认购本次新增注册资本。其中公司以持有的多氟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94.28%股权作价175,595.56万元对广西宁福增资，认购广西宁福148,81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南宁科晟以货币14,428.57万元对广西宁福增资，认购广西宁福12,228万元新增注册资本。广西宁福其他

股东放弃本次增资的优先认购权。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对广西南福的持股比例将由增资前35.2041%增加至70.2916%。广西南福仍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不再直接持有多氟多新能源股权，其财务报表仍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以上子公司间股权划转、增资均符合公司发展战略，有助于促进公司业务融合与协同发展，提高经营管理效率，且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未发现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六）对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的意见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3年度财务状况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监事会认为：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意见、审计报告及其涉及的事项真实、准确的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七）对公司内部控制情况的意见

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建立了健全的内控制度，内控制度完整、合理，符合公司行业特点和目前的实际经营情况。公司内部控制体系促进了公司战略实施，保障了公司资产安全和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本年度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和内部控制制度以及执行不存在重要缺陷或重大缺陷，内部控制有效。

四、2024 年度工作重点

2024 年监事会将按照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要求规范运作，各监事将围绕法定职责并结合公司发展需求履职，主要从内控合规、廉政建设等方面加强监督、规范。重点工作如下：

1、内控建设

对接中介机构，完成重点子公司内控体系建设，协助各子公司建立健全内控手册、权限表、配套制度等，推进总部及子公司内控体系建设。开展总部内控手册、权限指引标等日常更新维护，审核业务流程及权限设置，加强对制度执行情况检查。

2、廉政建设

以廉洁多氟多公众号平台为主要抓手之一，持续开展廉洁教育、政策宣贯。

推出廉洁宣传月系列活动，持续提升领导干部及员工的廉洁意识。通过与子公司/部门廉政建设专员互动，促进廉政建设工作在多氟多及各子公司间有效贯通。加强各类廉洁调研，加大反舞弊宣传及查处力度，打造不能腐、不想腐、不敢腐的廉洁文化环境。

3、履职提升

组织监事培训，增强合规和风险意识，利用上市公司协会、反舞弊联盟等平台加强学习，提升监事履职能力。与优秀企业开展监督工作业务交流，拓展监督视野，领悟新思维、学习新技能、发挥监督工作成效。

2024 年，监事会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协会等监管部门要求规范运作，持续围绕公司内控管理提升、廉政建设、重点及风险事项监督方面发力，为实现公司战略及经营目标发挥监督和保障职能。

多氟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3 月 27 日